

河南省财政厅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河南省财政厅公告〔2019〕1号

河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关于2018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的公告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按照《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国家税务局 河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转发〈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税政〔2018〕29号）有关要求，经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共同审核确认，现将2018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8年度具有免税资格非营利组织名单

1. 河南省通用航空协会
2. 河南省国际数字贸易研究院

— 1 —



3. 河南省路港教育发展基金会
4. 河南省慈善总会
5. 河南省建筑材料工业协会
6. 河南省石油业商会
7. 河南省振豫教育基金会
8. 河南省土地估价师协会
9. 河南省水利学会
10. 河南省信息安全保密协会
11. 河南省风景园林学会
12. 河南省环保联合会
13. 河南省青少年生涯教育与职业发展协会
14. 河南省农药管理协会
15. 河南省石油化工设备管理协会
16. 河南省河北商会
17. 河南省豫西商会
18. 河南省动物保健品协会
19. 河南省家禽业协会
20. 河南省养猪行业协会
21. 河南省饲料工业协会
22. 河南省学生体育总会
23. 河南省肉类协会
24. 河南中医药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5. 河南省电子商会
26. 河南足球事业发展基金会
27. 河南省春申文化发展基金会
28. 河南省工程担保行业协会
29. 河南省洗涤业协会
30. 河南省癌症基金会
31. 河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协会
32. 河南省家居建材质量检验协会
33. 河南省建设教育协会
34. 河南省房地产估价师与经纪人协会
35. 河南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
36. 河南省住房公积金研究会
37. 河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
38. 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二、2018年—2022年，上述非营利组织当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免税条件的收入，免于征收企业所得税。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4月16日印发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